

臺南市安南戶政事務所「協尋服務」申請書

申請人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熊大心			申請日期	108 年 6 月 12 日
	身分證字號	D101456789			聯絡電話	0912345678
	戶籍地址	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 100 號				
協尋原因	尋找失聯之當兵同袍故友					
被尋人資料	姓名 (必填)	高富帥			性別	☒ 男 ☐ 女
	出生日期或大約歲數	60 歲	關係	當兵同袍	身分證字號	D101234567
	曾設籍地址	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二段 306 號				
	其他資料	舊地址信封				
說明	一、申請要件:被尋親友以現設籍本轄者為限。 二、申請方式:限臨櫃申請，申請人持國民身分證等身分證明文件，親至本所填寫「協尋服務申請書」。 三、處理方式及依據:依據戶籍法及其施行細則、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施行細則，受理人員不得將被尋者之相關戶籍資料提供或將查詢結果復知申請人；僅將申請人之電話號碼或地址轉知被尋者，由被尋者自行決定是否與申請人聯絡。 四、相關規範:本項服務係以提供協尋親人、故友服務，為顧及個人隱私權維護，有關同學會、校友會、宗親會、族譜製作等，非本項服務之範疇；申請者不得有討債、私人恩怨、感情糾紛等不當動機，且不得造成被尋人或協尋單位困擾。					
協 尋 結 果						
承 辦 人	課 長	秘 書			主 任	